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4年半年度独立意见

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过对公司情况的了解和资料查询，现就公司当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经我们审慎调查，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违规担保的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

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严格规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行为风险。

陈锦梅 金立刚 沈松勤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